

## 关于督促继续教育学时达标的通知

各学校（园）：

接上级通知，现将《关于全市 2024 年教师继续教育学时补录工作的通知》（附件 1），《2020 年度至 2024 年度学时不合格人员》（附件 2）、《2024 年度学时不合格人员》（附件 3），转发给你们（附件 2、3 为江苏省教师（校长）培训管理系统统计，截至 11 月 29 日），请安排专人督促相关不合格人员抓紧学习与培训，并及时补录校本学时、其他培训课时等，特别对已经退休或离职、临近退休、长期病假等各类不合格的困难群体，与其它部门做好沟通、协调处理工作，全力减少不合格分母，最终达到 100%合格率要求（附件 2、3 中各校相关人员信息仅限各校内部使用）。

达标标准为每年达 72 学时，其中县级以上达 36 学时（含新入职教师。新教师标准为  $72 \times \text{工作年限}$ ，如 2024 年入职的标准为  $72 \times 1$ ，2023 年入职标准为  $72 \times 2$ ，其中县级学时以此类推）。补录项目与补录学时详见附件 1。

按照上级要求，义务教育段力争于 12 月 8 日前全员达标，高中、幼儿园学段力争 12 月 16 日前全员达标！

附件 1：关于全市 2024 年教师继续教育学时补录工作的通知

附件 2：2020 年度至 2024 年度学时不合格人员（截至 11 月 29 日）

附件 3：2024 年度学时不合格人员（截至 11 月 29 日）

仪征市教育局

2024. 11. 29